



蔡天心著

大地的王者

第一部

大地的青春

第一集 部

蔡天心著

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1963年·沈阳

大地的青春

第一部

蔡天心著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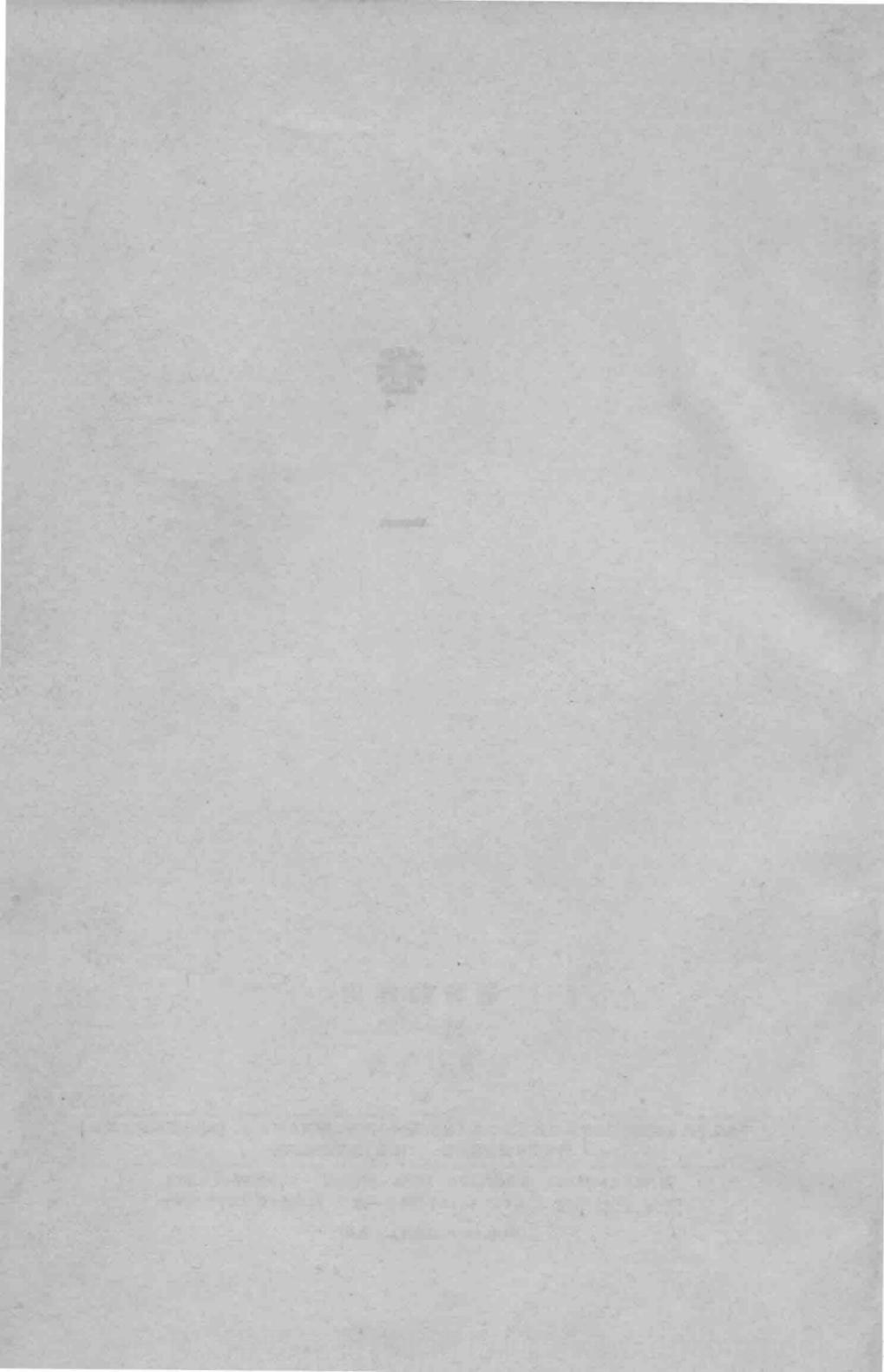
春風文藝出版社出版（沈阳市大西路二段同心东里12号）辽宁省文化局书刊出版业登记证字第3号
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

850×1168毫米^{1/2}·17^{1/2}印张·5插页·392,000字 1963年12月第1版
1963年12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：10158·372 定价(5)1.90元

印数：（精装）1—2,000

卷

一



引 端

三十多年以前，那时节，清河鎮虽然還沒修鐵道，沒通火車，可因为它坐落在从县里去省城的交通大道上，每天，从清早起到太阳落，总是車水馬龍，人来人往，絡繹不絕。在冬閑季节里，就更加热闹了，半夜刚过，鶴还没叫头遍，大道上便响起了铁車轱辘碾雪的嘎嘎吱吱的声音，一时，人喊馬嘶，清脆的鞭哨声和駝鈴抑揚而又深沉的响声，在辽闊的雪原里扩散着，远在三五里地以外，都可以听得很真切。这杂沓的車馬声有时从半夜一直繼續到天亮。白天，那条横过清河鎮中心的主要街道，經常是熙熙攘攘的。过路的客商，坐車的，騎馬的，步行的，都在这里打尖下店；有肩挑来办貨的小販，也有到鎮上来买盐打酒的四乡庄戶人。街两旁买卖家挂着各种各样的招牌和各式各样的幌子，你从街东头往西看吧：这里是挂着罗圈紅布幌的小客棧；那边是白布片下綴着三个紅布条的煎餅鋪；路南是四方大匾，大字号头的大車店；路北是高門樓，大瓦房的油坊和燒鍋。在十字路口上，有两家挂着紅紙描金方筒幌的杂貨店，还有几家挂着紅色和粉色紙穗幌的飯館。再往前便是挂着白布鑲紅云边幌的理发店。理发店对門是挂膏药牌幌的中藥鋪，和門前竖着两根紅木柱的兽医庄。也有两家沒挂幌，但

你可以从风匣的呼嗒声和铁锤的叮当声里，認出这是馬掌爐和鐵匠鋪……平常，这个管轄一百多个大大小小村堡的区公所駐在地，就已十分热闹了。要赶上三六九集日，庄稼人把空闲时在家里編織的筐簍、蓑衣、葦笠、酱斗篷和粪箕子之类的日用家具，从四面八方挑了来；铁匠、木匠也都把他們制做的铁鍬、镰刀、鋤板、鍋盖、木勺摆滿街沿；从山沟里來的人們，拉着成捆成捆的柴禾，带来各种山珍野味、蘑菇、药草；妇女们拿过年杀猪拔下来的猪鬃，啃光了的猪骨头，到街上来換洗衣裳的肥皂和火柴……整个鎮街人山人海，鬧鬧哄哄，沉浸在叫卖的喧囂和討价还价的吵嚷里。……

一九二一年夏天，过了五月端阳，正是炎热天气，鏟头遍地的大忙时节。四乡沒有人到鎮上赶集，大道上过往行人少起来，清河鎮的街面上，也就变得冷冷清清，空空蕩蕩的了。这天，天剛过午，太阳毒花花地照着，铁匠爐砧锤不响，风匣不呼嗒，买卖家門前的挂幌，都象高粱苗一样，讓炎热的太阳晒蔫巴得打綻了，兽医庄門前的紅柱子，拉着短短的影儿，老狗躲在街坊背阴地方，伸着米粉色的长舌头，輕輕地喘气。三五个穿白褲褂的买卖人，坐在飯館子門外松枝搭的蔭棚下的凳子上，有的在抽烟，閑聊咯；有的在打瞌睡。整个街面，象掉在火爐里一样灼热。

正在这时，有几个人影儿，从鎮东口走进街道上来了。为首的是一個大高个老头儿，他身上穿着一件灰不灰藍不藍的破大布衫，前后襟都折迭起，披在腰带上。他光着头，寬闊多皺的臉膛，被太阳晒成古銅色，两鬢斑白了，下頰蓄着一抹蓬蓬的花白胡子，带着风尘仆仆的样子。他虽说有五十开外的年紀

了，但看上去，体格和腿脚还十分硬朗。他背上背着一个小男孩。这男孩生得方面大耳，圆头虎脑，只是由于饥饿的折磨，小脸焦黄，眼眶也变得乌青了，即或这样，人们还是一眼可以看出，这孩子的长相、气质、肤色和老头子有着骨血的关系。老头子后面，走着一男一女，男的也是长条身材，生着一张赤褐色的四方脸，头戴一顶破草笠，身穿一套让汗渍白了的蓝布褂，赤脚打掌地走着，肩上挑着一副担儿，一头是行李，一头是破烂杂物。那个妇女有三十左右光景，中等身量，面庞微黑，眉清目秀，头上包着蓝布帕子，盖住了脑后的发髻。她胳膊弯里挎一个蓝布包袱，走的满臉是汗。三个人蹒跚地来到饭铺门口的荫棚下面，歇了脚。老头子蹲下身，把小孙子放到地上，回手从自己后腰带上，抽下一条灰土土的毛巾，一边擦着脸上的汗珠子，一边朝着那个坐在条凳上闲唠嗑的矮胖子央告地说：

“掌柜的，行行好，有残羹剩饭，给点吃吧！……可怜俺的小孙孙，实在饿的不行了！”

“去！去！没有。”坐在条凳上的胖掌柜的揮打着蒲扇，连看也不屑看他一眼，厌烦地哼叱说，“你这要饭的，也不睁开眼睛看看，这是啥地方？要是都到饭馆门口来要饭，你说我这个买卖还开不开啦？”

“掌柜的，你有客人吃剩下的，就施舍一点吧！”那个中年汉子把担儿放在一边，走上前来，接着说，“俺们不是要饭的，俺们是从山东家逃荒过来，投亲不遇。……”

“我沒工夫答对你们，这年头，跑大门，要着吃有的是！我有残羹剩饭还留着喂狗呢。去！到别处去要吧！”

“你不给就算了，为啥出口伤人？”中年汉子气不忿地嚷起来。

“我咋出口伤人啦？我剩下的菜饭就是喂狗也不给你们，你能咋的？”胖掌柜的说着，从凳子上跳起来，走到中年汉子面前，一只手象揮打蒼蠅似的揮打着蒲扇，另外一只手扑拉着中年汉子說，“去，去！给我走开！你有理别地方講去，我这蔭棚不是给你们歇凉的！”

“你不讓歇凉，俺们走，你这么使劲搡我干啥？”中年汉子横眉立目地說。

“搡你能怎么样？”

“搡俺就不行。”

“不行也搡了，你爱咋咋的！”

两个人，三說两說，吵将起来。老头子生怕他俩动手，一边紧着向掌柜的說好話，一边拦挡儿子。坐在蔭棚里的人，也都一齐过来劝解，一时哪里解劝得开。可誰知这一吵不打紧，却惊动了一位在飯館子雅座里吃饭的客人，这人姓翟名元龙，家住离清河鎮八里路的向阳村，他是这家飯館的老主顧。这一天，他因为鏟地的人手不够，怕打不开苗，到鎮上来叫工夫，轉悠了半天，也沒叫着，正独自一人坐在飯館里喝悶酒。他听得外边吵嚷，就离开座位，用手掀开白布帘，向外一看，看見这几个逃荒模样的人，不由心中大喜，立即举步走出屋，滿臉陪笑地拦住掌柜的說：

“喂，賴掌柜的，看在我面上，少說一句，讓他們在这儿歇上一会吧。”

他一面說着，一面向掌柜的递了个眼色。胖掌柜心里也明白了八九分，因此就陪笑地退到一旁去了。这时，翟元龙轉过身来，招呼老头儿和中年汉子夫妇在条凳上坐下，又特地給他們要了一壺茶水，等他們潤过嗓子，向他道了謝以后，翟元龙这

才开口問起老头子的姓名，和他一家人出外逃荒的始末根由。原来这老头子姓卜名海发，儿子万貴，家住山东蓬萊，因为家乡連年荒旱，顆粒不收，加上官款私債勒索，势逼无奈，这才背井离乡，帶領一家大小六口人，闖关东。一路上，他老伴經不住奔波劳累，死在沈阳小客店里，又因为耽擱了些时日，盘纏用尽，无奈只得又把一个三岁的小孙女卖给了店主人，这样六口人便剩下了四口。好歹对付到了地方，可哪曾想，扑了个空，要投奔的亲戚，早已不在了。有人帮他出主意，劝他到长白山林場去当木把，一家人无处可投，不得不走这条道。老头子生性倔强，不願向人訴苦，只是那人問起来，这才大略地說了。那人一听，臉上現出十分同情的样子，皺着眉头，沉吟了半晌然后說：

“既然这样，我倒有个主意，可不知道行不行？”他看了中年汉子一眼，也不等老头子答复，就又連忙接下去說：“如果你們不嫌弃，我可以管个閑事，介紹你們个吃飯的地方。你們爷俩，怎么也能养活两口家，这位大嫂，身板也挺利索，要干活也閑不着。——他說到这，側过臉去，向女人瞟了一眼，又掉过头來說——可就不知道你們爷俩庄稼活咋样？鏟地能拿得起来不？”

“俺爷俩在家就是給人种地，不敢說行，总还能跟得上。”老头子謙逊地回答，声音里带着掩飾不住的欣喜。

“你放心，先生。你要給俺們管事，一准錯不了！”中年汉子搶着說，“不管啥样打头的，跟不上，俺一个子儿不要。”

“那好哇！咱就一言为定了！”那人也十分高兴地說，“我給你們开个条，你們馬上就可以去了。”說着，他回过身去，

向掌柜的要來紙筆，就伏在桌子上写将起来。

卜海发向儿子和儿媳妇看了一眼，惊喜里交織着担心的感情，仿佛怕把什么幸运吓跑似的，小声地問說：

“那場离这有多远哪？”

“不远，八里来地。”

那人說着，就写完了，他放下笔，用手擎着紙条儿，走过来，向着村鎮外面，一条白亮亮在太阳下面闪光的大河指了指，接着說：

“这不，从这向东南街口，走出鎮子，順着那条河，一直往前走，走过一个村堡，再往前，第二个村堡就到了。进堡子，到前街，你打听姓翟的就行。”

老头子站起身，仔細地用眼睛端詳着这位慷慨帮助他的教书先生模样的人，又回头看了看坐在两旁条凳上的人，心里真是說不出的感激。他一边恭敬地把紙条儿接在手里，一边問道：

“敢問你先生上姓？”

“在下也姓翟。”那人象毫不在意地微笑着安頓他們一家人說，“这沒啥，你們只管放心去吧，到那干庄稼活，比去东山里砍木头好，只要你們好好干活，准能有碗飯吃。”

这样，卜海发就把紙条儿揣在怀里，背着孙子庆奎，領着儿子，儿媳妇，一家四口人，投奔向阳村去了。

进了村子，在打听信当中，得知他投奔的老翟家原来是这个村有名的大財主，而且人們一看見字迹，就异口同声說这是大东家翟元龙的手笔，特別出乎卜海发爷俩意料之外的是：当他們跨进翟家正房門口时，那人已經早来家了。他改換了衣裝，身穿一套白夏布汗褂，头戴一頂瓜皮小帽，坐在一張嶄新

的紫檀木太师椅上，手里捧着銀亮的水烟袋，一边咕噜噜地抽着，一边和他們打招呼，談起工夫价錢来了。……

前面叙述的是三十年前，卜海发一家人逃荒和在向阳村落戶的一段情景。我把它当做一個楔子，一个引端写在这里。

老卜海发爷俩到向阳村以后，先給翟元龙打短工，做长工，两年后，老头子領儿子媳妇自己开荒，曳死曳活地干，終于累死在地里。……老头子死后，翟元龙霸占了开荒地，卜万貴不服，打官司，告到县衙門，公堂辦理，卜万貴和翟元龙拚命，被翟元龙打死……他們一家人的过去，正象当时几亿中国农民遭受的苦难一样，他們并沒有逃出灾荒，找到生路。这种痛苦的生活一直繼續到解放，在党的领导下，斗倒地主，土地还了家，卜家的冤仇才算得报了。……

三十年，說起来話长，不是三言五語可以写得完的。現在，我要叙述的是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初，清河鎮向阳村这一地区农民生活的图景。我的故事就从这个背在老爷爷背上的小孙孙开始。当年的小庆奎如今已經是一个三十五六岁的中年汉子。他正經歷着人生当中生命力旺盛、年富力强的时期，在家庭里是一个有四个孩子的爸爸了。但，他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，请讀者不要对他抱很大的期望。他在解放前是一个又劳又苦的雇农，現在虽然分了土地，参加了互助組，而且应名是互助組的副組长，但实际說来，仍是一个普通而又平凡的劳动者，一个地地道道的貧农。他虽说不是我故事里頂重要的人物，但我却无法不从他的生活开始……因为我在农村里，遇見象他这样的人物实在太多了，我的喜爱和同情也是在他們这些老实

巴交，而又具有克服艰难困苦的韧性的貧农身上，特別是在五十年代初，他們身上閃耀出的光輝，和表現出來的那種勇往直前的革命氣概，直到現在還深深地激動着我，成為推動我寫作的力量。……

第一章

一个晴朗的春天的日子，傍晚时分，湛藍的天空，显得格外明淨。欲落的太阳，閃射出耀眼的金光，照着这个挨近清水河岸旁的小村庄——向阳村；照着村前一馬平川的褐色耕地；也照着村子后面那赭色的石崖和岭崗。从这条岭崗上向东望过去，远远地，长白山象一座巨大的屏风似的矗立着，层巒迭嶂，气势雄偉，那終年积雪的主峰，銀灿灿，白皚皚，巍峨挺秀，高聳入云，象擎天玉柱一样，昂首屹立，俯瞰拱卫在它脚下的群山：著名的鷹嘴峰、象鼻崖、龙崗山、凤凰岭，……山連山，岭挨岭，蜿蜒起伏，郁郁蒼蒼，籠罩在一层淡紫色的暮靄里。近处，可以看見山谷、丘陵、谿口和在灰色树林掩映里的、若隐若現的村庄。村子西头，清水河的深青色的冰面，也在阳光照射下，煜煜闪光……从村子人家的屋頂上，裊起一縷縷燒晚火的炊烟，时不时地有妇女們喚猪喚鷄的尖嗓音，从村子的街道里，傳到后崗上来。……

卜庆奎挑着一担柴禾，順着后岭崗上的小路走回村来。他是个身材高大的汉子，生得腰圆背闊，粗眉大眼。此刻，他正迎着落日走着，那張四方大臉膛照得紅彤彤的。他头戴一頂耳扇磨成光板的狗皮帽；上身穿一件肩膀上露棉花的藍棉袄，下

身穿一条膝盖上补补钉的灰棉褲，腰里系一根用破布条編成的繩帶，脚上穿了一双打了掌的棉胶皮鞋。肩头挑着两担荆柴和松树纓子，沉甸甸的，看上去足有二三百斤，可卜庆奎挑起来却显得很輕快，絲毫沒有吃力的样儿。一个年紀有十四五岁的少年，背着一捆柴，跟在后面，这是他儿子春生，臉色，长相，看上去和爹差不离，只是个子比爹矮半头；眉眼显得清秀一些。他弯着腰，悶着头，手里橫拎着一根柞木棍儿，急三忙四地，一股勁儿猛赶着他爹。他已經累得滿臉通紅，渾身是汗，气喘吁吁的了，时不时地有豆粒般的汗珠儿，从他那平正的前額上沁出来。

卜庆奎走了一会儿，回过头去看看儿子，見把他拉得远了，便有意地放慢脚步，好讓儿子跟上来。現在，卜庆奎已經走到岭崗頂头了，他用閃亮的眼睛，四下望望，慢慢把柴担換了个肩，輕輕地舒了一口气，心里說：“快到家了，歇一气再走，別把他累着了……还有，那桩事也該和他說得了。……”他沉吟地想了想，便把柴担放下了。当他看見儿子那搖搖晃晃，吃力的样儿，着实有些不忍，就連忙走过去，把他接上来。

“爹，咋又歇气了？”儿子睜着两只黑烏烏的眼睛問說。

“你累了，咱歇会儿再走吧！”爹說。

“別歇了，我不累。这不就到家了嗎？”

“放下吧，瞧你这一头汗。”爹爱怜地說着，一边帮儿子从肩膀上把繩套解下来。等儿子把柴禾捆放在路旁边，爹又順手从脖子上解下一条旧毛巾，递给了儿子。然后，回身坐在柴担上，慢慢地从怀里掏出一根短烟袋来，在烟荷包里揉了揉，装滿一鍋子烟，划了根火柴，点着了，面对着岭崗底下裊起晚烟的村子，和欲落的金色的夕阳，默默地抽起烟来。从外表上

看，他样子象是很安静，可他的心里却象飘漾在他眼前的烟丝一样缭乱哪！一件关系他儿子终身和前途的事，使他不知如何是好了。

原来春生这孩子是前年暑假在清河镇完小毕业，考入县中学的，现在正放寒假在家，整天帮爹干活，挑水、拣粪、打柴。他初中已读满一年半了，在学校是个全五分的好学生。按照春生的心愿，原想读完中学，多学点知识，将来好为农村社会主义建设服务。卜庆奎原当初对儿子的未来也抱着很大的希望。可想不到近几年，又死牲口，又闹病，地种的不顺劲。入了互助组，日子不但没见强，反而拉了好多饥荒，过的一年不如一年。他找不出别的缘由，只怪自己孩子多，人口重，他一个人养活一家子大小六口人，单单家常过日子，穿衣吃饭，就够不易了，还要供两个孩子上学念书，这就不能不使他更加感觉吃力。他象掉在泥塘里一样，左扑蹬，右扑蹬，任你使多大劲儿，也扑蹬不出来。在心力交疲，没办法的时候，他也就不能不在春生身上打起算盘来了。“是啊！他已经长大了，凭他这个个头，至少可以当上个半拉子。”他想让儿子停学了。

“上学念书，要往外拿钱供他，要能下地干活，他一年挣的，顶不济，也够他自己吃穿了。干好了，还能剩几个贴补贴补家里。”在夜里睡不着觉的时候，他把话和女人说了。他女人开头说不行，后来看看家里实在没别的法儿，也只得由他了。这样，卜庆奎就想把这个打算和儿子谈一谈。但总迟疑着没开口。现在，眼瞅离开学就不几天了，再拖着是不成了，可怎么说呢？他在心里寻思着，一时有些犯难起来。有好半天，他闷着头，不言语，只是一个劲地大口大口地吸烟，一会儿，他俯下身去，似乎从人家屋顶上的炊烟里看出了什么似的，呆呆地

出起神来。他看見縷縷的炊烟，在夕阳影里現出不同的顏色，有的发黃，有的发白，有的淡藍，有的烏黑。那几縷濃濃的烟柱，又粗又壯，是从那些車馬壮实的大院烟囱里吐出来的。这里面第一个要数后半街的夏金旺，他家的两个烟囱：就象两根大旗杆似的豎立着，青磚抹縫，高出屋脊。其次就是西街他二大舅子周貴家了，他們人口多，新修的磚烟囱，也很有气势。但他自己家的烟囱里冒出来的烟却是那么无力，断断續續，萎靡不振，沒有一点生气。卜庆奎看着，不知怎的，那从小时候来到向阳村的記忆，一下子都扑到心坎上来了。他举起头来，看看那巍峨的长白山的雪頂，看看那郁郁蒼蒼的大林子，墨黑的巨影，仿佛还是和三十多年前他小孩子时候一样。三十多年了，山和大林子沒有一点儿改变，可是他卜庆奎，却经历了多大的变化啊！他回想着，又低下头去看看自己屋頂那裊裊欲断的炊烟，不由深深地吁了一口气，带着无限感慨，叹息着說：

“唉，人不走字，連房頂上的烟冒的也沒勁啊！”

“爹，你咋又迷信起来了呢？”儿子說。

“唉，不是爹迷信。”卜庆奎愁悶地看着儿子，含糊地說，“你还小，不知道过日子的艰难哪！”

“我咋不知道呢？”儿子說，“叫我看，咱要不入我二舅那个組就好了。什么互助？还不都是各顧各，自私自利，把腦袋削个尖儿，鈑心覓縫，想占別人便宜。啥事都是先尽他們車馬戶，輪到咱头上，啥都晚了。人家高大叔那个組就不一样，公平合理，大伙說了算，誰的地該早种就早种，該先趟就先趟。爹，咱为啥不換到高大叔那个組呢？”

“你別說小孩話了，这又不是換东西，說換就換了。要換